

## 第三部分北山乡2019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北山乡人民政府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北山乡人民政府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550.89万元，比2018年增加34.51万元，主要是公用经费以及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预算的增加。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550.89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63.79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0.90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26.72万元，农林水支出94.5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4.97万元。

### 二、关于北山乡人民政府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北山乡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550.89万元，比2018年增加34.51万元，主要是公用经费以及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预算的增加。

####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363.79万元，占66.0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0.90万元，占7.42%；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26.72万元，占4.85%；农林水支出94.51万元，占17.16%；住房保障支出24.97万元，占4.53%。

####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2019年预算数为363.79万元，比2018年增加26.98万元，增长26.84%。主要是行政运行2019年预算数为363.79万元，比2018年增加76.98万元。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18年预算数为5.52万元，比2018年增加1.36万

元，增长32.69%。主要是退休人员待遇的提高。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19年预算数为33.74万元，比2018年减少0.92万元，减少2.65%。主要是年初在职人员减少。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项）2019年预算数1.64万元，比2018年增加0.64万元，增长64.00%，主要是保险基数的增加。

5、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2019年（项）2019年预算数为2.77万元与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19年预算数为23.95万元，合计26.72万元，比2018年增加0.67万元，增长2.57%，主要是保险基数的增加。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19年预算数为24.97万元，比2018年增加0.18万元，增长0.73%，主要是缴费的工资基数增加。

7、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预算数为94.51万元，比2018年增加5.6万元，增长6.30%，主要是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增加。

### 三、关于北山乡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北山乡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550.8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490.8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111.38万元、津贴补贴147.37万元、奖金10.57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33.74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23.95万元、其他社会保障支出1.64万元、住房公积金24.97万元、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34.47万元、退休费4.16万元、生活补助1.36万元、医疗费补助2.77万元、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94.51万元。

公用经费6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22万元、印刷费5万元、水费2万元、电费2万元、邮电费3.5万元、取暖费3.6万元、物业管理费1.3万元、差旅费3万元、工会经费1万元、其他交通费用1万元、维修费1万元、会议费1万元、培训费3万元、公务接待费3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5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3.1万元。

#### **四、关于北山乡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北山乡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7.5万元，比2018年减少1.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4.5万元，减少1.5万元；公务接待费3万元。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比2018年减少主要是公务用车费减少。

#### **五、关于北山乡部门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北山乡2019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六、关于北山乡2019年部门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北山乡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上年结余等；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63.79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0.90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26.72万元，农林水支出94.5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4.97万元。

#### **七、关于北山乡2019年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北山乡2019年收入预算639.03万元，其中：上年结余88.14万元，占13.79%；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550.89万元，占86.21%；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占

0%；其他收入0万元，占0%；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0万元，占0%。

## 八、关于北山乡2019年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北山乡2019年支出预算550.8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50.89万元，占100%；项目支出50万元，占9.68%；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万元，占0%。

## 九、关于北山乡部门项目支出预算情况的说明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19年预算数为0万元，比2018年减少50万元，主要是2018年村委会建设及办公设施购置。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9年北山乡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60万元，比2018年预算增加30万元，增长100%。主要是办公费、印刷费、培训费等的增加。

###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19年北山乡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北山乡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厅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9年北山乡专项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550.89万元。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收入类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政部门经费拨款、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

**(二)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七)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 二、支出类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北山乡人民政府部门（单位名称）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如公用经费。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北山乡人民政府部门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北山乡人民政府部门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北山乡人民政府部门反映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北山乡人民政府部门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如：离休人员的医疗费补助。**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北山乡人民政府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北山乡人民政府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五）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反映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 三、其他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财政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

及其他费用。

#### 四、部门专业类名词

本部门无专业类名词。